

#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受託辦理 歌林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開標售變更公告

中華民國(下同)101年10月15日公告

## 一、開標日變更

- (一)為使投資人充分查核相關資訊，本標售案原定101年10月17日上午11時開標，將展延至101年11月9日上午11時開標。
- (二)變更後本標售案之公開標售公告「投標、開標及決標」如下：「各有意投標者應於101年11月9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至11時，將彌封後之投標封送達投入受託單位…」。
- (三)變更後投標須知第八條第(六)項及第九條第(一)項條文分別如下：「投標方式：有意投標者應於101年11月9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至11時，將彌封後之投標封送達投入受託單位…」、「開標日期：101年11月9日(星期五)上午11時準時開標」。

## 二、提問與釋疑期間延長

- (一)為使投資人充分查核相關資訊，本標售案原定提問與釋疑期間為自101年9月26日上午9時起至101年10月16日下午5時止，將展延至101年11月8日下午5時止。
- (二)變更後本標售案之公開標售公告「提問與釋疑」如下：「自101年9月26日起至101年11月8日止，各有意投標者應指派授權書所載之代理人…」。
- (三)變更後投標須知第六條第(一)項及第(二)項條文分別如下：「(一)有意投標者自101年9月26日上午9時起至101年11月8日下午5時止，至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300號10樓…」、「(二)自101年9月26日起至101年11月8日止，各有意投標者應指派授權書所載之代理人…」。

## 三、公告期限展延

- (一)為使投資人充分查核相關資訊，本標售案原定公告期限為自101年9月26日起至101年10月16日止於受託單位網站公告，將展延至101年11月8日止。
- (二)變更後本標售案之公開標售公告「公告方式」如下：「自101年9月26日起至101年11月8日止於受託單位網站公告…」。

## 四、標售標的

- (一)歌林公司已設定質權予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作為聯合授信案擔保之歌林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歌林開發公司)股份42,500,000股，業已取得聯合授信銀行團決議同意公開標售後塗銷質權。本次標售標的確認為歌林開發公司之股份160,142,858股(占歌林開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92.03%)。
- (二)變更後本標售案之公開標售公告「標售標的」如下：「歌林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歌林開發公司)之股份160,142,858股(占歌林開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92.03%)」。
- (三)變更後投標須知第三條條文如下：「標售標的：歌林開發公司之股份160,142,858股(占歌林開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92.03%，詳附件一)」。

#### 五、未如期開標之處理

- (一)臺灣板橋地方法院100年度司執字第79883號強制執行案件，原定101年10月9日上午11時第一次公開拍賣歌林開發公司所有57筆土地及未完工建物，業因無人投標而流標，並訂於101年10月31日上午11時辦理第二次公開拍賣。
- (二)變更後投標須知第九條第(六)項第3款及第十五條第(八)項條文分別如下：「倘歌林開發公司所有57筆土地及未完工建物於101年10月31日上午11時第二次公開拍賣拍定者，本標案即停止標售。」、「…由歌林開發公司之債權人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強制執行拍賣中(案號：臺灣板橋地方法院100年度司執字第79883號)，原定於101年10月9日上午11時第一次公開拍賣已流標，第二次公開拍賣時間為101年10月31日上午11時。」